**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荔湾院区灭治蚊子、蟑螂、苍蝇、老鼠、跳蚤等病媒生物服务采购需求**

1. **项目基本概况**

服务范围：荔湾区多宝路63号所有区域及所租赁的荔湾区黄沙大道114号大冶大厦3楼。采购人所属范围内所有的区域灭治蚊子、蟑螂、苍蝇、老鼠、跳蚤等病媒生物服务。

1. 服务要求：灭治服务按《广州市除四害管理规定》、《广东省爱国卫生工作条例》、《广州市灭鼠灭虫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及本项目合同的有关要求和标准，确保在灭治服务消杀效果，相关要求控制在达标范围内。
2. 服务时间（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3. 服务标准：每次作业完成后，中标人需将“灭治蚊子”“灭治苍蝇”、“灭治老鼠”、“灭治蟑螂”、“灭治跳蚤”等服务记录表提供给采购人确认。岗位服务人员要严格遵守灭鼠杀虫防治技术操作规程文明作业，穿着统一工作服和佩戴工作证。中标人在为采购人提供服务工作中应严格遵守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
4. **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服务内容** | **数量** | **项目报价** | **所属行业** |
| 病媒生物的灭治服务 | 1项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1. **基本准则**
2. 本项目为广医三院荔湾院区除四害服务项目，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整体报价，不得拆分。
3. 本项目招标内容及范围：荔湾院区多宝路63号，占地面积2.7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7.5万平方米，设置床位数为1000床；荔湾区黄沙大道114号大冶大厦3楼办公用房，建筑面积为1,896.52 ㎡。
4. 采用总价包干的服务方式，投标人的报价总价应包含但不限于：劳务、管理、利润、保险、税金、工具设备及设备燃料、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服务期内均按上述内容支付费用，不再额外支付及调整。
5. **服务内容要求**
6. 负责服务的地址及范围：荔湾区多宝路63号及荔湾区黄沙大道114号大冶大厦3楼，采购人所属范围内所有区域蚊子、蟑螂、苍蝇、老鼠、跳蚤等病媒生物的灭治服务。
7. 在合同期间，如出现中标人负责的地址及范围不属于采购人管理范围内时，中标人需取消该地址及范围的服务且相应减少该地址及范围的服务费用。
8. 中标人派出的专业操作人员需持有广州市卫生有害生物防制协会或广州市白蚁防治行业协会颁发的上岗证，对本项目合同约定的服务范围进行蚊子、蟑螂、苍蝇、老鼠、跳蚤等病媒生物的灭治服务工作，采用物理防治与化学防治相结合的方式。
9. 具体服务工作要求

|  |  |
| --- | --- |
| **类型** | **具体服务工作要求** |
| 灭治蚊子、苍蝇 | 1. 每周对全院区室内室外进行两次灭蚊灭蝇消杀，具体时间由采购人确定；
2. 每次灭蚊灭蝇需派出3位或以上持有广州市卫生有害生物防制协会颁发的中级资格证书的消毒员。
3. 针对采购人提出有蚊子、苍蝇的位置，中标人需在5-15分钟内派出1名以上初级消毒员及1名中级以上消毒员到采购人指定位置灭治蚊子、苍蝇。
4. 灭治后三天内进行复查跟进，确保灭治效果。
 |
| 灭治老鼠 | 1. 每月对院区室外地域的鼠迹情况全面检查二次，发现鼠洞及时施放灭鼠毒饵，灭鼠后将鼠洞堵塞；
2. 每月对下水道沙井施放烟熏灭杀老鼠二次；
3. 中标人承诺签订合同后第一个月内在食堂厨房、药房、宿舍、病房等鼠类容易栖息、隐藏的楼房外围放置老鼠屋诱饵盒，并在诱饵盒放置不同种类的灭鼠毒饵，
4. 每月对放置老鼠屋诱饵盒的位置进行两次检查，并对损坏或不足的老鼠屋诱饵盒进行及时补充及更换。
5. 针对采购人提出有老鼠的位置，中标人需在5-15分钟内派出人员到采购指定位置灭治老鼠。
6. 灭治后一周内进行复查跟进，确保灭治效果。
 |
| 灭治蟑螂 | 1. 每月对下水道沙井施放烟熏灭杀蟑螂二次；
2. 每次灭蟑需派出3位或以上持有广州市卫生有害生物防制协会颁发的中级资格证书的消毒员。
3. 每月对全院进行两次蟑螂防治；
4. 中标人承诺签订合同后第一个月内在食堂厨房、药房、宿舍、病房等蟑螂容易栖息、隐藏的楼房进行一次全面的检查灭治；
5. 针对采购人提出有蟑螂的位置，中标人需在5-15分钟内派出人员到采购指定位置灭治蟑螂。
6. 灭治后一周内进行复查跟进，确保灭治效果。
 |
| 灭治跳蚤等其他病媒生物 | 1.针对采购人提出有跳蚤等其他病媒生物的位置，中标人需在5-15分钟内派出人员到采购指定位置进行灭治。2.灭治后一周内进行复查跟进，确保灭治效果。 |

1. ★中标人承诺如遇虫媒传染病疫情或上级单位要求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标人需根据采购人或上级单位（如广州市卫计委、广州市政府、广州市爱卫办等上级政府部门）要求进行灭治工作。
2. 室内外灭鼠的操作要求：室内天花板灭鼠用诱饵盒、粘鼠胶粘捕、堵截老鼠进入室内途径和检查堵截已入室老鼠串走路径的方法。每次进行灭鼠时，由中标人负责记录跟进好已放灭鼠器具品种数量效果，达到效果即将灭鼠器具撤走。
3. 中标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合同的约定，制订消杀人员管理制度、外环境消杀方案和住院部灭蟑方案，编制管理年度计划，并经采购人审定后实施。
4. 中标人需在服务地址3公里以内设置办公室并安排不少于5名消毒员常驻，以及时响应突发的工作需求，采购人不提供场地。
5. 中标人需安排办公室人员实时对接采购人消杀需求，并常驻办公场地。办公室人员应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提供学历证明文件。办公室人员中至少有 1 人具备中级及以上有害生物防制员职业资格证书，且熟悉医院环境特点和除四害工作流程，提供相关资质证书。办公室人员需有5年以上除四害项目协调或管理工作经验，其中至少3年服务于医院、学校等人员密集场所，提供工作经历证明材料，如原单位开具的工作证明、相关项目合同中体现的岗位及职责等。曾参与处理过至少3起虫媒传染病疫情期间的除四害应急工作，或处理过除四害服务中的重大投诉事件并取得良好效果，提供相关案例说明及证明材料。
6. 中标人不得转包或分包项目内容，中标人转包或分包项目内容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限期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移交项目及有关档案资料，同时采购人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7. 在服务期内，中标人必须做好工作人员所需要的安全教育及安全措施，保证工作人员的安全，中标人工作人员在采购人工作范围内发生事故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负责。
8. 中标人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中级有害生物防制员资格证书，且有5年以上三甲医院除四害项目管理经验，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及业绩合同。服务团队中至少 40% 的成员应持有中级有害生物防制员职业资格证书，其他消毒员也应具备初级及以上资格，提供人员资质证书清单及缴纳社保证明。重要岗位人员聘用要经采购人审定，同时，中标人的服务人员须听从采购人调动指挥。
9. 中标人员工的工资、社会保险等福利，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10. 本项目合同终止时，中标人必须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及时移交物业，并向采购人移交全部有关档案资料。
11. “除四害”服务按《广州市除四害管理规定》、《广东省爱国卫生工作条例》、《广州市灭鼠灭虫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及本项目合同的有关要求和标准，确保在服务当日“四害”消杀的效果，控制在达标范围内。
12. 每次作业完成后，中标人需将“灭治蚊子”“灭治苍蝇”、“灭治老鼠”、“灭治蟑螂”等服务记录表提供给采购人确认。
13. 岗位服务人员要严格遵守灭鼠杀虫防治技术操作规程文明作业，穿着统一工作服和佩戴工作证。
14. 中标人在为采购人提供服务工作中应严格遵守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
15. 有责任建议和指导采购人防鼠、防蚊设施的安装和做好日常鼠虫害防治的巩固、宣传工作。建议采购人对容易滋生虫害的场地进行改造。
16. 每次消杀前至少提前24小时通知采购人，并确认采购人已做好“四害消杀”通知公告后方可实施消杀工作；同时注意药物的使用安全，对投（施）药时需要防护的部分，应向采购人提出，并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
17. 所使用的药物按国家规定要有“三证”或使用全国或市爱卫会专家委员会推荐和认定的药物。中标人应确保用药安全，不能发生意外，如因中标人药物使用或保管不当引起人中毒的，应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和连带的赔偿责任，但不含采购人和第三方人员故意行为。
18. 中标人保证施工人员的操守，不能发生偷盗或损坏办公室内物品、医院货品或场区设施的行为。如确有证据证明中标人人员偷窃或损坏行为的，中标人应照价赔偿并将盗窃人员送公安机关处理。
19. 中标人承诺协助采购人健全“除四害”效果质量监管制度，在食堂、机房、药房、仓库、医院医疗废物暂存间等容易出现鼠害区域监测点，利用防治毒盒等方法，监测控制老鼠密度。每次布药后三天内将残留鼠药全部清理干净收回，并作报废处理，同时收集所有被杀死的老鼠，将死鼠撤出院区统一焚烧深埋。
20. 中标人承诺用于在采购人的“除四害”的药物，必须是高效低毒、安全、对人畜及环境无害、无味且符合国家“三证”或使用全国或市爱卫会专家委员会推荐和认定的药物。不同场所不同时期根据现场需要选用不同药剂交替或综合使用，按照厂家规定剂量和施药方法，保证效果，具体参考药剂如下：
21. 灭鼠：投标人所选用产品质量应相当或优于以下参考内容：0.005%氟鼠灵；0.005%溴鼠灵、鼠板、其它捕鼠器械，根据场地及采购人意愿选择施药或投放器械。
22. 灭蚊蝇：投标人所选用产品质量应相当或优于以下参考内容：氨基甲酸酯类或除虫菊酯类药物。2.5%高效氯氟氰菊酯；氟氯氰菊酯；甲基嘧啶磷；5%倍硫磷。灭幼虫和成虫相结合，控制滋生源，保持长效。
23. 灭蟑螂：投标人所选用产品质量应相当或优于以下参考内容：10%高效氟氯氰菊酯21%吡虫啉；2.15%吡虫啉；溴氰菊酯；5%残杀威5%右旋苯醚氰菊酯。使用无污染长效超低毒粘着传染剂型为主。
24. 投标人须提供近3年内至少3个包含医院（三甲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优先）和企事业单位的除四害服务项目业绩合同，要求业绩项目中至少有1个在服务期内经历过虫媒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且防控效果良好的项目，至少有1个服务金额不低于9万元/年的医院项目，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5. **服务质量**

1. 灭蚊和灭蝇：达到国家爱卫会创建卫生城市的要求和标准；

2. 四害密度应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GB/T27770-2011鼠类”、“GB/T27771-2011蚊虫”、“GB/T27772-2011蝇类”、“GB/T27773-2011蜚蠊）规定的要求，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标准** | **标准内容** |
| 1 | 灭鼠标准 | 1. 室内鼠密度，采用粉迹法或鼠迹法检测，鼠迹阳性率≤3%；室外鼠密度，采用鼠迹法检测，路径指数≤3处。
2. 厨房、工作间（仓库）、厅、房内无鼠迹，院里各楼房室内鼠密度不超过国家规定的标准。
3. 15平方米标准房间布放20×20厘米滑石粉板两块，一夜后阳性粉块不超过3%；有鼠洞、鼠粪、鼠咬痕等鼠迹的房间不超过2%；重点单位和一般单位的重点场所（厨房、食品仓库、配电房）防鼠设施不合格处不超过5%。
4. 不同类型的外环境累计2000延长米,鼠迹不超过5处。其计算方式：鼠迹阳性的以5米为一处；防鼠设施按15平方米为一处。
 |
| 2 | 灭蚊标准 | （1）积水阳性密度，采用路径法检测，蚊虫路径指数≤0.8；成蚊密度，采用人诱停落法检测，停落指数≤1.5。（2）每百间厅、房有成蚊的不超过10间，每间有成蚊不超过3只。（3）室内外周围五米的环境各种存水容器和积水中，蚊幼及蛹的阳性率不超过3%。（4）用500毫升收集勺采集城区内大中型水体中的蚊幼或蛹阳性率不超过3%，阳性勺内幼虫或蛹的平均数不超过５只。（5）特殊场所白天人诱蚊30分钟，平均每人次诱获成蚊数不超过１只。 |
| 3 | 灭蝇标准 | （1）采用目测法检测，成蝇密度阳性率≤3%，阳性间蝇密度≤3只/间。（2）院区有成蝇的厅、房低于3%，有蝇房间的成蝇不超过2只；（3）重点部位有蝇房间不超过1%，其它部位不超过3%，平均每阳性房间不超过3只；（4）重点部位和一般部位的重点场所（厨房、加工、销售直接入口的摊档）防蝇设施不合格房间不超过5%;（5）加工、销售直接入口食品的场所不得有蝇。（以15平方米折算为1间）。（6）蝇类孳生地得到有效治理，幼虫和蛹的检出率不超过3%。 |
| 4 | 灭蟑标准 | 1. 采用目测法检测，成（若）虫侵害率≤3%，卵鞘查获率≤2%，蟑迹查获率≤5%。
2. 厨房、工作间（仓库）、厅、房无蟑螂。
3. 室内有蟑螂成若虫阳性房间不超过3%，平均每间大蠊不超过5只，小蠊不超过10只。
4. 有活蟑螂卵房间不超过2%，平均每间房不超过4只。
5. 有蟑螂粪便、蜕皮、死蟑等蟑迹的房间不超过5%。

其计算方法：每个自然间算１间，大于15平方米的每15平方米折算１间，按检查实际场所折算。下水道以15米或一个井口为1间。 |
| **序号** | **标准** | **标准内容** |
| 1 | 灭鼠标准 | 1. 室内鼠密度，采用粉迹法或鼠迹法检测，鼠迹阳性率≤1%；室外鼠密度，采用鼠迹法检测，路径指数≤1处。
2. 厨房、工作间（仓库）、厅、房内无鼠迹，院里各楼房室内鼠密度不超过国家规定的标准。
3. 15平方米标准房间布放20×20厘米滑石粉板两块，一夜后阳性粉块不超过1%；有鼠洞、鼠粪、鼠咬痕等鼠迹的房间不超过1%；重点单位和一般单位的重点场所（厨房、食品仓库、配电房）防鼠设施不合格处不超过3%。
4. 不同类型的外环境累计2000延长米,鼠迹不超过2处。其计算方式：鼠迹阳性的以5米为一处；防鼠设施按15平方米为一处。
 |
| 2 | 灭蚊标准 | （1）积水阳性密度，采用路径法检测，蚊虫路径指数≤0.8；成蚊密度，采用人诱停落法检测，停落指数≤1.5。（2）每百间厅、房有成蚊的不超过3间，每间有成蚊不超过3只。（3）室内外周围五米的环境各种存水容器和积水中，蚊幼及蛹的阳性率不超过1%。（4）用500毫升收集勺采集城区内大中型水体中的蚊幼或蛹阳性率不超过1%，阳性勺内幼虫或蛹的平均数不超过５只。（5）特殊场所白天人诱蚊30分钟，平均每人次诱获成蚊数不超过１只。 |
| 3 | 灭蝇标准 | （1）采用目测法检测，成蝇密度阳性率≤1%，阳性间蝇密度≤1只/间。（2）院区有成蝇的厅、房低于1%，有蝇房间的成蝇不超过1只；（3）重点部位有蝇房间不超过1%，平均每阳性房间不超过1只；（4）重点部位和一般部位的重点场所（厨房、加工、销售直接入口的摊档）防蝇设施不合格房间不超过3%;（5）加工、销售直接入口食品的场所不得有蝇。（以15平方米折算为1间）。（6）蝇类孳生地得到有效治理，幼虫和蛹的检出率不超过1%。 |
| 4 | 灭蟑标准 | 1. 采用目测法检测，成（若）虫侵害率≤1%，卵鞘查获率≤1%，蟑迹查获率≤3%。
2. 厨房、工作间（仓库）、厅、房无蟑螂。
3. 室内有蟑螂成若虫阳性房间不超过1%，平均每间大蠊不超过3只，小蠊不超过3只。
4. 有活蟑螂卵房间不超过1%，平均每间房不超过3只。
5. 有蟑螂粪便、蜕皮、死蟑等蟑迹的房间不超过1%。

其计算方法：每个自然间算１间，大于15平方米的每15平方米折算１间，按检查实际场所折算。下水道以15米或一个井口为1间。 |

3.所使用的工具及要求：

1. 室内采用电源驱动的超低容量喷雾器，室内施药消杀蚊蝇需采用“空间处理”喷洒法，或地面“滞留喷洒”法，不能直接将药物喷洒在设施物品上，严禁使用机械发动机喷雾机作室内施药喷洒。
2. 施药消杀蚊蝇的操作采用先室内后室外的方法进行，对食堂厨房等摆放有食品碗碟不能喷洒药物的场所，需提前与相关部门约好时间或中标人自行将食品用品遮盖好才能喷洒药物，对厨房下水道沙井施放烟熏灭杀蚊蝇蟑螂需在早上或晚上厨房下班后进行。
3. 中标人每月需进行除四害服务质量满意度调查（格式见附件），由各个科室负责人签名。
4. 应急服务响应方案应明确突发事件发生后15分钟内到达现场开展工作，6小时内制定并实施针对性消杀方案。配备专门的应急物资储备库，储备充足的消杀设备、药物及防护用品，提供储备库清单及定期盘点记录。定期组织应急演练，每季度至少进行1次，演练内容涵盖疫情模拟、人员调度、物资调配等，提供演练方案和演练总结报告。
5. **其他要求**
6. 中标人承诺若违反招标文件规定，所提供的服务未达到招标文件要求，采购人书面提出整改通知，累计提出达三次，中标人未按要求及时整改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7. ★如遇虫媒传染病疫情或上级单位要求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标人没有履行合同内容、招标文件内容，或不符合上级单位（如广州市卫计委、广州市政府、广州市爱卫办等上级政府部门）考核要求的，经多次整改仍未达到要求后，扣除中标人当月10%服务费用，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8. ★中标人承诺在服务期内，因服务质量未达到国标、省标要求，导致第三方检查机构检查时不合格，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包括整改报告、罚款等相关处罚），中标人需在收到通知后 15 个工作日内提交整改方案并完成整改。若三次整改后仍无法通过验收，采购人将扣除中标人当月10%的服务费用，同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9. 采购人每季度开展一次服务满意度调查，若调查结果判定为不合格，中标人需在收到通知后 15 个工作日内提交整改方案并完成整改。若三次整改后仍无法通过验收，采购人将扣除中标人当月5%的服务费用，并有权要求中标人继续整改直至合格；若累计三次不满意且全部整改后仍无法通过验收，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10. **其他服务要求**

1、投标人应为本项目同时提供背负式超低容量喷雾，热烟雾机，车载式超低容量喷雾机。

2、投标人应具备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及质量管理体系。

3、为保障投标人实际服务能力，投标人应具备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机构服务能力证书。其中，拟投入消杀技术人员应具备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单位颁发的初级或以上有害生物防制员职业资格证书。

4、为保障本项目顺利展开，投标人应提供应急服务响应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特色服务方案；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应急预案等。

**报价文件：**

**兹收到贵单位询价邀请函，现就贵院需求作以下报价：**

|  |  |  |
| --- | --- | --- |
| **项目** | **范围** | **费用/月** |
| 蚊子、蟑螂、苍蝇、老鼠、跳蚤等病媒生物灭治服务 | 荔湾区多宝路63号所有区域及所租赁的荔湾区黄沙大道114号大冶大厦3楼 |  |

注：以上费用含所有物料、人工、税费等费用，每月按要求提供灭治服务。

 公司名（盖章）：

 日期：